

信息披露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ST长动 公告编号:2022-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动漫”)于近日获悉仲裁进展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仲裁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27日、2021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关于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披露了公司与申请人因《北京迷你世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履行争议产生的仲裁事项。公司会上述争议事项于2022年1月7日晚收到黄山仲裁委员会《答辩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编号:(2022)黄仲裁字第1号)及相关仲裁文件。

二、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申请人	任立文、孙冰、汪静、庄晓微
被申请人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受案机构	鞍山仲裁委员会
案情简述	申请人向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仲裁申请,请求确认《股权转让协议》无效,并判令公司向申请人返还股权转让款及利息,同时判令公司赔偿申请人因本案产生的律师费等费用,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因本案涉及金额较大,且案件审理时间较长,故在仲裁过程中,申请人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裁定驳回起诉,并判决驳回申请人的全部诉讼请求,但未对仲裁案件进行实体审理。故将本案交由黄山仲裁委员会审理。
仲裁请求	1.请求确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2.请求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股权转让款3203.32万元及利息;3.请求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三、本次仲裁的裁决情况

本次仲裁案件尚未裁决。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因相关仲裁事项尚未裁决,目前暂无法判定该仲裁事项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仲裁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黄山仲裁委员会《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

2、《仲裁申请书》。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讨论通过,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讨论通过,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5)。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傅元略(独立董事)
委员:徐国形(独立董事)、黄明雄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2-003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讨论通过,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讨论通过,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5)。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傅元略(独立董事)
委员:徐国形(独立董事)、黄明雄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0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润”)于2021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1117号)。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本次仲裁可能产生的影响

因相关仲裁事项尚未裁决,目前暂无法判定该仲裁事项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仲裁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黄山仲裁委员会《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

2、《仲裁申请书》。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0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润”)于2021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1117号)。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本次仲裁可能产生的影响

因相关仲裁事项尚未裁决,目前暂无法判定该仲裁事项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仲裁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黄山仲裁委员会《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

2、《仲裁申请书》。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函》,具体意见如下:

一、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上交所审核通过。

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函》,具体意见如下:

一、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上交所审核通过。

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2-002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的函告,获悉韩旭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韩旭(单一账户) 质押股数(万股):1,000 质押开始日期:2014年1月10日 质押解除日期:2020年1月10日 质权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韩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韩旭	6,775	1,000	2014年1月10日	30.00%	3.04%	2020年1月1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66,600,000	1,000	2014年1月10日	15.14%	0.37%	2020年1月1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韩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韩旭	27,206,000	13,474	2016年1月20日	49.03%	11.06%	9,981,2610	50.28%	10,351,2601	50.40%	2020年1月1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7,701,000	13,474	2016年1月20日	49.03%	11.06%	9,981,2610	50.28%	10,351,2601	50.40%	2020年1月1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张仁华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12 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日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tbl_r cells="3" ix="5" max